

车辆司法鉴定服务采购合同

甲方：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大队



地址：榆林市高新区

乙方：陕西榆林榆瑞交通事故痕迹物证司法鉴定所



地址：榆林市开发区榆林大道公路局北侧富源大厦

签订日期：2025 年 10 月 20 日

甲方：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队

乙方：陕西榆林榆瑞交通事故痕迹物证司法鉴定所

乙方作为甲方采购项目（项目名称：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队司法鉴定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XJD2025026）的中标服务商，甲乙双方依据项目招标文件和乙方的中标文件精神，就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辖区内有关车辆进行司法鉴定服务，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的报酬费用事项，双方本着合作共赢的原则，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服务期限和服务方式

一、服务期限：

2025年10月20日至2026年10月19日，合同期限壹年。

二、服务方式：

甲方就其车辆司法鉴定业务需要向乙方进行司法鉴定咨询，或委托乙方对其客户或其客户的侵害对象进行司法鉴定，或委托乙方参与诉讼，并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报酬；乙方就甲方的委托咨询、鉴定事项提供具备法律效力的书面报告并根据甲方的需求参与处理诉讼事务。

第二条 双方的义务和权利

一、乙方进行技术咨询与鉴定的内容、方式：

咨询与鉴定内容：

A、车辆车速鉴定；

- B、车辆痕迹鉴定；
- C、车辆安全技术状况鉴定；
- D、作为鉴定顾问协助甲方及其客户出庭、并进行质证及诉讼，包括诉讼前的准备、诉讼过程中的出庭质证等。

二、咨询与鉴定报告方式：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咨询与鉴定，并向乙方出具《技术咨询/司法鉴定委托书》，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后，应就甲方委托的该案件中有关所有司法鉴定的专业问题进行咨询，并就鉴定结果出具书面的鉴定报告。乙方出具的咨询、鉴定报告应具有法律效力。

三、乙方应该按照下列要求进行本协议项目的技术咨询与司法鉴定工作：

（一）甲方按乙方的要求提供完整有效的资料，乙方一般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完成技术咨询与司法鉴定工作（复杂案件的完成时间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出具司法鉴定意见书。

（二）乙方有义务就其向甲方提供的咨询、鉴定结果，积极协助甲方开展诉讼工作。

（三）乙方应选派有高级资质的人员为甲方提供咨询、鉴定、诉讼服务，根据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出据真实、准确、采信度高、说服力强的具备法律效力的咨询与鉴定报告。

（四）对于疑难案件，乙方应选派其权威人员主持处理甲方委托的相关事务，全力帮助甲方处理好疑难问题。

（五）乙方应本着合作共赢的原则，全面配合甲方工作，在公正鉴定的基础上，充分保障相关方利益不受侵害，并帮

助相关方合理减少损失。

四、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与司法鉴定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鉴定咨询与司法鉴定所需要的技术资料及其他条件：

注：技术资料为复印件，并加盖甲方单位的公章，并由甲方委托当事人在委托书复印件上签字予以确认。

五、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咨询与司法鉴定报酬数额及支付方式：

（一）支付费用标准：

1、乙方为甲方提供车辆交通事故司法鉴定技术咨询服
务。每月乙方需配合甲方进行对账审核，审核结束后乙方出
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及相关佐证材料附件送达甲
方财务，待甲方财政专项资金下达后，根据甲方财务实际情
况支付乙方车辆司法鉴定服务费用。

2、依据中标文件，确定甲方向乙方支付车辆司法鉴定
服务的年度总价及分项价格如下表：

乙方承诺本项目服务收费价格严格按照《陕西省发展和
改革委员会、陕西省司法厅关于司法鉴定收费标准等有关问
题的通知》陕发改价格(2019)1453号文件执行。

服务收费项目	单价（元）	
车辆轮迹车速鉴定	1020.00/个	
车辆痕迹鉴定	1200.00/辆	
车辆安全技术状况鉴定	1000.00/项	
合计金额	大写：肆拾壹万捌仟元整	小写：418000.00 元

备注：本表中的车辆司法鉴定数量为每年预估数量，具体结算数量以实际发生量为准。

3、甲方需要乙方作为鉴定顾问协助甲方及其客户诉讼时，乙方负责该案件从起诉到审判结束过程中所有司法鉴定有关的技术咨询，甲方不再支付给乙方咨询费用。

4、服务范围：甲方指定服务范围。

注：如工作需要或发生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所有合同随时听从甲方安排服务地点。

5、验收条款：由甲乙双方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要求，对服务内容进行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 具体支付方式：以公对公户的方式支付。乙方公户信息为：

名称：陕西榆林榆瑞交通事故痕迹物证司法鉴定所

税号：34610000MD80114060

地址：榆林市开发区开元大道公路局北侧富源大厦二楼第2号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榆林西人民路支行

账号：2610095309200254473

六、双方应对有关案件及咨询、鉴定协议中的内容予以保密。

第三条 其他事宜

一、须说明事项

(一) 协议期内乙方作为甲方的车辆交通事故咨询鉴定服务商，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甲方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和乙方通过沟通解决问题。乙方单方面延迟服务，要尽可能取得对方谅解并持续做好后

期服务，并做好书面形式的说明。

(二) 乙方严格履行职责，制定质量保证体系，切实做好项目服务工作，工作人员必须各尽其职，保证符合各项工作质量要求。

(三) 乙方必须对上岗人员按规定进行岗位培训，并对上岗人员定期进行职业道德，操作技能即礼貌礼节等相关培训，端正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规范，积极维护甲方的形象。

(四) 乙方为甲方提供车辆道路交通事故咨询鉴定服务时，甲乙双方均指定业务联系人员保存密切沟通，甲方需要给乙方开具鉴定委托书，作为将来双方对账的依据。

(五) 甲乙双方须安排专人负责相关工作的沟通联系，任何一方有人员变动应提前三个工作日告知对方，以便作相关调整。如因未及时告知带来的损失由未履行方承担。

(六) 因乙方原因未能及时完成司法鉴定导致客户不满的情况，乙方负完全责任。其它客观原因造成未能及时完成司法鉴定业务的情况，乙方应及时征求甲方下一步处理意见并进行跟踪，未反馈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七) 司法鉴定业务过程中，乙方必须注意方式方法，做好沟通工作，避免客户投诉。

二、反商业贿赂条款

(一) 甲乙双方都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商业贿赂的法律规定，双方都清楚任何形式的贿赂和贪污行为都将触犯法律，并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二) 甲方或乙方均不得向对方或对方经办人或其他相

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但如该等利益属于行业惯例或通常做法，则须在合同中明示。

三、其他

(一) 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各自留存备查，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协议有效期为壹年。

(二) 本协议及附件具有等同法律效应，发生纠纷双方可以友好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可以诉诸法律。

甲方：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队
(盖章)

甲方指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2015年10月20日

乙方：陕西榆林榆瑞交通事故痕迹物证司法鉴定所 (盖章)

乙方指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2015年10月20日

乙方指定业务对接人联系电话：18098060007 (崔玉冰)